

从我国广大沿海地区看，从漫长的历史和重农抑商的国策看，中国传统海洋文化本质是与西方海洋商业文化不同的海洋农业文化。

传统海洋农业：大陆农业的延伸和补充

□ 宋正海

中国东临太平洋，有着绵长的海岸线和众多的岛屿。沿海地区是广阔的平原(长江、黄河、珠江三角洲)，非常适合农耕。

中国东南部分沿海地方属丘陵地区，因地形陡，耕地面积小，土质差，陆地农业养活不了多少人，部分人被迫从事海洋农业或进行海外贸易，乃至海洋走私活动，故也有类似西方的海洋商业文化，但不能因此就得出中国传统海洋文化是海洋商业文化。

从全国广大沿海地区看，从漫长的历史和重农抑商的国策看，中国传统海洋文化本质是与西方海洋商业文化不同的海洋农业文化。不仅如此，中国传统海洋农业文化也主要是大陆农业文化的延伸和补充。



钱塘江海塘是中国古代伟大水利工程之一

钱……盖潮水性温，溉自饶，浙闽所谓潮田也。今委负疏浚旧渠，连置闸洞，汲引浇灌，濒海泻卤，渐成膏腴。”明时汪应蛟驻兵天津，大规模屯田，其中也用潮灌。雍正《畿辅通志》卷47：“东西泥沽二围，营田引用海水。”

保卫滨海长城

沿海与河口地区广泛分布的宏伟海塘是中国传统海洋文化的杰出代表。沿海地区人民为保卫自己的陆地农业经济区不受潮灾入侵，像北方地区人民为保卫农业经济区抵御游牧民族入侵而修筑起万里长城那样，修筑起滨海万里长城——海塘。万里长城在交通要冲处设立雄关，滨海长城在入海河口处也常设立潮闸。由此可见，海、陆两座万里长城不仅在保卫陆地农业经济区这个中国传统文化内涵上是一致的，而且在形式上也有类似之处。

海塘、万里长城、大运河堪称中国古代三项伟大工程，其规模之大、工程之艰、动员人数之多均是十分惊人的。沿海风暴潮十分严重，但沿海地区是中国古代重要农业经济区的“天下粮仓”，人口集中，所以海塘建设受到朝廷重视，遍布沿海各地。秦汉以前北方已有海塘，东南沿海因尚未开发，故缺乏记载。秦汉以后，东南沿海逐渐开发，陆地农业发展，地方政府开始重视海塘修筑，故才有此记载。

海塘以江浙海塘最为宏伟。这里位于钱塘江喇叭形河口地段，日夜受到太平洋潮波的巨大冲击，发育起壮观的钱塘江暴涨潮，在夏秋台风频繁活动之际，又是风暴潮灾最严重地区之一。但钱塘江三角洲经济开发很早，杭嘉湖平原自古是江南鱼米之乡，所以海塘所起的作用十分重要。江浙海塘最早的是东汉钱塘(今杭州)的钱塘江海塘。《钱塘记》：“防海大塘在县东一里些，郡议曹华信家议立此塘，以防海水。始开募有能致一斛土者，与钱一千，旬月之间，来者云集……塘以之成，故改名钱塘焉。”在历次强大潮灾中，江浙海塘也多次遭受重大损失，时时被冲垮，但是人们通过不断总结筑塘经验教训，技术水平迅速提高，工程规模愈发宏大。江浙海塘已成为中国古代人民与潮灾顽强斗争，取得巨大胜利的象征，同时也展示了中国传统农业人民与风暴潮灾斗争，保

卫陆地农业经济区的历程和中国海塘工程的水平和进化。

潮田灌溉陆地农田

仰潮水灌溉的潮田，在中国古代沿海地区广为分布，这是中国古代海洋水资源利用的一项重大成就，也是传统海洋农业文化的一个明显的特点。

潮田在中国出现很早，但广为发展的是用于灌溉陆地农田的陆地潮田，陆地潮田最早可追溯到三国时代的吴大帝孙权在南京所开的潮沟。《舆地志》：“潮沟，吴大帝所开，以引江潮。”《地志》：“潮沟，吴大帝所开，以引江潮……潮沟在上元西四里，阔三丈，深一丈。”开潮沟，引江潮，应该是用于潮灌，发展陆地农业。

有关陆地潮田的明确记载在南北朝时期。光绪《常昭合志稿》卷9：“吾邑于梁大同六年更名常熟。初未著其所由名，或曰高乡，濒江有二十四浦，通潮汐，资灌溉，而旱无忧。低乡田皆筑圩，是以御水，而涝亦不为患，故岁常熟而县以名焉。”可见在公元540年，吴国时经东吴政权的经营，已达到一定的程度。由此可推测吴大帝当时在南京所开的潮沟，亦相当于圩田与塘浦中的潮浦。在南北朝时，正由于塘浦的发展，以及其中潮灌的发展，才使在梁大同六年将晋时的海虞县改为常熟县。

唐时太湖地区的圩田塘浦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唐代陆龟蒙(约881)为长洲(今苏州)人，曾任苏、湖二郡从事，他在《迎潮送辞序》中记述了松江地区的潮田：“松江南旁田户，有沟直通浦淤，而朝夕之潮至焉。天风雨则札而留之，用以涂灌、灌溉。”后虽在北宋时一度衰落，但到南宋时圩田范围逐渐扩大。南宋范成大(1126年—1193年)为吴郡(今苏州)人。他在《吴郡志》卷19中记述了吴郡的潮田。由此可见太湖地区的潮田发展，基本上与圩田、圩田塘浦的发展是同步的。《吴郡志》记载：吴郡治理高田的主要方法是挖深塘埔，“默引江海之水，周流于岗阜之地”，而“近于江者，既因江流稍高，可以映引；近于海者，又有早晚两潮，可以灌溉”。这里的潮田显然只是圩田的一种，只因近海，所以引潮水灌溉。

潮田的形成和发展，主要由于陆地农田的扩展急需潮汐灌溉。潮灌方式有简单和复杂之分，各有其发展的过程，较原始的方式是自流灌溉，这类记载较多。清宣统《京口山水志》卷10：丹徒诸小港“皆平地沙区，无山陇之限，通潮汐，资灌溉”。道光《香山县志》卷3：“诸村乘潮汐灌田。”同治《广东通志》卷116：“凤尾港均乘潮汐灌田。”更为有趣的是道光十五年(1835年)，风暴潮冲破了长江河口南岸和杭州湾北岸的海塘，海水进入农田，人们竟利用此机会进行潮灌，在灾害之年获得了丰收。此事被多处地方志记载下来。光绪《川沙厅志》卷14：道光十五年六月十八日“海潮涨溢，冲刷坎塘、灌洞二处，水涌过塘，塘西禾棉借以灌溉，岁稔”。该书卷3“附注”，对此事有这样解释：“是夏旱，塘内川港涸，六月十八日，海潮冲坍第十三段灌洞三处，洞各宽三丈，深丈余，掘衿业曹汝德等呈请缓筑，过水济农。”这次风暴潮也冲毁了与川沙邻近的松江的海塘。无独有偶，松江也采用了相同方法获得了丰收。光绪《松江府续志》卷39：道光十五年“乙未六月十八日海潮涨过塘西，禾苗借以灌溉，岁稔”。这说明当时川沙、松江一带人民有着较丰富的潮灌经验，所以才有可能在大灾之年，化灾为利，夺得丰收。

自流灌溉是潮灌的初级形式，潮田分布高度只能在每月的大潮高潮线以下。所以潮田面积窄小，而且能潮灌时间并不一定与庄稼缺水时间一致。随着沿海农业经济区的发展，逐步产生有一定水利设施的复杂的潮灌方式。这种取代在长江三角洲也是较早出现的。《吴郡志》卷19记载：吴郡“沿海港浦共六十条，各是古人东取海潮，北取扬子江水灌田”，这里记载了潮灌中的渠系。民国《江湾里志》卷15：嘉庆十九年(1814年)“夏秋大旱，是岁旱。惟江湾大场均傍走马塘，朝朝夕汐，岸水不干，木棉尚稔”。这里描述了潮灌中的提水设施。乾隆《直隶通州志》卷3：“盐仓闸去江只十里许，涝时泄水甚迅。旱则启闸板以引江潮……居民最利之。”这里记述了潮灌中的潮闸。这种潮灌方式不断完善，已逐渐发展成为包括有渠系、潮闸、提水工具等水利设施的灌溉系统。对此明代《濒海潮田议》中已有详细的记载：“凡濒海之区概为潮田。盖潮水性温，发苗最沃，一日再至，不失晷刻，虽少雨之岁，灌溉自饶。其法临河开渠，下与潮通，潮来渠满，则闸而留之，以供车庖，中沟塍地梗，宛转交通，四面筑围，以防水涝。凡属废坏皆成膏田。”

海水苦咸，盐度高达35‰，而庄稼对盐度1‰的水已不能适应。那么，为什么沿海各地广泛发

展的潮田能使庄稼丰收呢?这是因为中国古代劳动人民在长期的抗旱斗争中，早已发现出海河流

的感潮河段以及入海的河口地区，由于淡水的注入和潮汐的作用，海水盐度有着明显的时空变化。因此能够根据潮汐涨落情况，掌握海水盐度时空动态，得到淡水灌溉。明代徐光启(1562年—1633年)《农政全书》卷16指出，“海潮不淡也，入海之水迎而返之则淡。《禹贡》所谓逆河也”；又指出，“海中之洲渚多可用，又多近于江河，而迎得淡水也”。十分明显，《农政全书》这里所说的“洲”，应为入海河口的拦门沙，而“逆河”实为入海河流的感潮河段。中国沿海受太平洋潮波的强大冲击，河口中“江水逆流，海水上涨”现象是明显的。

由于潮灌和潮田的长期发展，中国古代对海水咸重，河水淡轻有十分深刻的认识。明郭榕在《宁邑海潮论》中就明确指出两者之不同：“江涛淡轻而剽疾，海潮咸重而沉悍。”清嘉庆《直隶太仓州志》卷18则进一步阐明，海潮之潮，“潮有江、海之分，水有咸、淡之别……古人引水灌田，皆江、淮、河、汉之利，而非施之以咸潮”。由此可见，古人早已清楚潮灌中所引之水虽名为潮水、海水，实为河流淡水。

既然“海水咸重而沉悍”，“江涛淡轻而剽疾”，那么在出海河口和感潮河段，海水和河水相交处，自然不会轻易融合。海水咸重，所以上潮时，进入江河的海水，只能在下层沿河底向上游推进，形成一个向上游方向水量逐渐减少的楔形区。这样上层仍为“淡轻剽疾”的河水，可资灌溉。明崔嘉祥《崔鸣吾纪事》记载了当时一位种潮田的老人对潮灌原理的精辟阐述：“咸水非能敌苗也，人稔之也……夫水之性，咸者每重浊而下沉，淡者每轻清而上浮。得雨则咸者凝而下，涝雨则咸者涌而上。吾每乘骤雨之后辄车水以助天泽不足……水与雨相济而濡，故尝淡而不咸，而苗尝润而独稔。”清嘉庆《直隶太仓州志》卷18又载：“自州境至崇明海水清驶，盖上承西来诸水奔腾宣泄，名虽为海，而实江水，故味淡不可以煮盐，而可以灌田。”这指出了长江太仓、崇明的感潮河段，虽名为海，但仍可潮灌的原因。康熙《松江府志》卷3还进一步指出：“凡内水出海，其水力所及或至千里，或至几百里，犹淡水也。”这更进一步指出在河流入海后形成远距离的淡水舌，从而进一步解释了潮灌可行性的科学原理。

这一切说明：潮田、潮灌虽是中国传统海洋农业文化的杰出成果，但目的是用于灌溉陆地农田，因而也是大陆农业的延伸和补充。

海洋水产养殖均从“田”意

靠海，吃海，用海，是中国古代海洋农业文化的基本内涵。民以食为天，早在石器时代海洋生物的采集和捕捞，已成为沿海原始人类食物的主要来源。进入农业社会后，海洋渔业更是沿海农业区人口肉食的一个重要来源。

由于某些水产品的需要日益增长，形成供不应求局面，于是以海为田，发展起像种植陆地庄稼一样，开始种植海洋庄稼(海洋水产)。从大陆农业文化观念出发，海洋水产养殖均从“田”意，如蚝田、蚌田、蛭田、秧田、秧田等，甚至包括盐田也应而生，大量发展，并与稻田、麦田、棉田一样均以“田”字命名。相应古代称有关水产养殖也理解为“种”田，如种蚌、种蛭、种秧等。古代还有“珠池”、“鲋池”等也从陆地鱼池的“池”意。这些正是大农业属性和传统大陆农业文化内涵的延伸和反映。

海盐与陆地的池盐，并盐均为氯化钠，成份和用途均无本质区别，可见海盐只是陆地盐的替代。

由此可见，在中国古代海洋文化中，确实是把这些传统海洋生产事业往是陆地农业的延伸和补充。

上古先人认识的日升日落

□ 周光华

太阳是地球生命的源泉，是能温暖地球，能“恩赐”养活地球的恒星。没有太阳，便没有充满生命活力的地球，便没有人类世界。

远古时期中国人认识的太阳

考古发现，距今6000多年的仰韶文化时期，古人描绘太阳边缘有大小如弹丸的黑子；距今5000多年的大汶口陶文有日月的刻画；半坡遗址陶器上绘制有太阳、月亮以及星辰图案的纹饰。到母系氏族社会时期，中国族群初步掌握太阳、月亮的运行规律，记载在早期古籍里。例如《尚书·尧典》记载：“羲、和，钦若昊天”，而且分别“命羲仲，宅嵎夷(东方)”，“命羲叔，宅南”，“命和仲，宅西”，“命和叔，宅北方(北方)”，由“羲”、“和”四亲，负责东、南、西、北四方的气象观测，目的是“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时”，记载太阳、月亮星辰的运行，向“百姓”各族群发布四季变化的时节。这些气象记载，突出观测太阳的位置。

根据《史记三家注》以及《夏商周断代工程》对夏商周年代的考定，“尧”起于公元前2213年，历时98年，止于公元前2116年，为父系氏族社会后期的部落酋长联盟时代。距今4200年前的“尧”时代，进入分空域观测太阳运行，确定四季变化时节阶段，说明羲、和是具有观天象专长的族群，经过漫长的岁月积累成熟经验，才能接受尧的分派，担当观测太阳气象定四时变化的重任，因此羲、和观天象太阳运行规律，不晚于母系氏族社会时期。

在古人的眼里，“羲”、“和”是有亲缘关系的“姓”族群，说明这是母系氏族社会时期。就是说，中国地域母系社会的“姓”族群，在把握太阳以及月亮星辰运行规律的基础上，产生早期对季风影响环境里，中国地域四季变化“时节”的认识，并且由“专属”的“姓”族群“专家、负责划分东、南、西、北四空域观天象太阳，准确地报出观测结果，确定四季的变化时节，这个时期因此不晚于母系氏族社会中期。这是因为，大量的神话产生于母系氏族社会的中期。初期的母系氏族社会，经过漫长的岁月，女子在氏族社会里的稳定作用明显突出，到母系社会的中期，女性首领具有让人难以理解的“神力”，稳定着族群的生存繁衍和

发展，便产生母性的“神”，所以这个时期在母系氏族社会的中期。例如著名的“女娲”，补天、繁衍、除害，战胜洪水和火山地震等灾难，成为中国地区华夏族群的先祖“神”，这个时期“神”的因素强于人的因素，“神”是不可战胜的，“神”统领着人，所以“观天象”的人是“神”的化身。这些“神”的后期，便成为能观天象，代表“神”的化身的“女巫巫”，因此也是“姓”族群的最高首领，而首领的权威在于，掌握着族群生存环境的“时节”，以及一切关系族群生存利益需要的事务，例如火、生子、哺乳，乃至找到食物、洞穴、气候冷暖等。

根据上面的分析可以说，中国族群观天象，认识太阳以及月亮和众多星辰，形成对天象“时节”变化规律性的把握，产生在距今8000—6000年之间的母系氏族社会中期。

古籍记载天文神话：“羲和者，帝俊之妻，生十日”(《山海经·大荒南经》)；而且“有大木，九日居下枝，一日居上枝”(《山海经·海外东经》)。这是产生于母系氏族社会后期，父系氏族社会初期的神话。这段话神话说明，“羲”、“和”是母系社会里的首领，进入父系氏族社会，已经成为“帝”叫“俊”族群首领的妻子。也就是说，在母系社会“羲”、“和”族群的后期，已经被发展起来的父系氏族社会里的“帝俊”族群征服，成为附属于父系族群的婚姻亲族，成为帝俊的“妻”。所以进入父系氏族社会的标志是：出现以父权为主体的，娶妻为配偶的“婚妻家庭”。母族从此退出首领地位，成为附属于父系氏族族群的“母姓”亲族，成为“血缘亲族”。因为母族“神”的繁衍威力突出，所以成为观天象生出“十日”的神。而且能安排“大木”上，每天一个太阳“上枝”履行“守岗”的责任，所以等于说，父系氏族全面接受母系社会时期气象观测的成就，认同母族具有无限权威“神”的化身，遵循10天为旬的天文历法认识。这个时期在距今6000—5000年，考古学认识的仰韶文化与大汶口文化父系氏族社会的初期。也就是说，中国族群进入父系氏族社会初期，是观测太阳形成历法认识的初始阶段，以10天为旬，成为历法认识的发端。

古人认识的日升山

《山海经·大荒东经》记载6座日(月)出山，依次排列为“东海之外，大荒之中”的“大言”、“合



虚”、“明星”、“鞠陵于天”、“猗填赤门”、“整明俊疾”。这里的“东海之外”，指山东半岛往东的海之外，太阳从这个方向升起；“大荒之中”的“大荒”是“大野”的含义，广大的原野之中，指中国远古族群的生活地域范围。以上的解释说明，太阳升起在东海，古人在陆地原野上看到的日升位置在东方，用原野里的山依次排列为“西海之外，大荒之中”的“方山”(柜格之松)、“丰沮玉门”、“日月山”(天极、吴炬天门)、“麇整钅”、“常阳之山”、“大荒之山”。把“东海之外”，日升于“大荒之中”的日出山，与“西海之外”日落于“大荒之中”的落日山对应，一年内太阳的升降形成6对山的往复循环。

笔者查阅晋代参军郭璞到清代兵部一品侍郎毕沅等军事家学人的解说，《山海经·大荒东经》记载的6座太阳升起的标志山，无法确定具体位置。但是从保留的记载内容中，可以查到这6座日升山的大致地域范围。

这6座山的名称包括着音译词的“鞠陵于天”、“猗填赤门”、“整明俊疾”，这是远古的族群发声语言名称，因此证明这些太阳升起的标志山，是由古老的华夏族群先祖命名的，含有氏族社会时期的远古信息，又有距今4500年时蚩尤族群与黄帝族群大战的信息，以及先商时代王亥被有易杀害的事件。说明这6座山的标记时间不晚于距今5000年，经过炎(蚩尤)黄帝大战，到夏代的先商时期记载于书，成为太阳升起的“天象”标志地。笔者研究认为，中国远古华夏族群最初形成

浩淼的“海”，而且太阳西落于“方山”的“西海之外”，位置在北纬37°附近的青海湖往西，纬度与太阳升起标志山的位置，北纬37°—34°附近相符，所以日落的标志山在古青海湖西，包括的地域范围往东、往南。实地考察地形，远古时期青海湖的面积比现在的面积大，往北到青海省冈察县城边，淹到哈尔盖以及尕斯库勒，往西到今青海省天俊县东面的天棚地区。若是，“方山”在青海湖西的缓丘山地“橡皮山”。

这个地区次第记载的“赤水”，根据《资治通鉴》记载唐贞观九年，李靖率军“败吐谷浑于牛心堆，又败诸赤水源”，青海湖往南恰卜恰河为赤水，居民“食谷”，是农耕经济的族群。这是荒原地区的古老地名，沿用到唐代，指青海省共和县恰卜恰河的诸水源地，位置在北纬36°20′附近。

次第记载“丰沮玉门”有“西王母之山”。根据考古调查，认同北纬37°附近，青海省大通河流域，门源县、大通县、湟源县，海晏县到刚察县，天俊县的祁连山地为“西王母之山”。因为“西王母”穴居的石室，有湟源县宗家沟石窟群，天俊县“西王母石室”洞穴，以及西王母传说遗迹等。其下记载“轩辕之国”，在北纬34°40′附近的甘肃省天水市。

顺次记载日落的“日月山”，在北纬36°40′附近，青海湖东临，湟源县西。日月山是中国农耕经济与畜牧经济的地理分界点。

依次记载太阳西落于“麇整钅”山，其后记载“昆仑之丘”有“弱水之渊环之”。根据顾颉刚考证三国酒泉太守马发的解说，以及清代毕沅的校注，“昆仑之丘”指甘肃酒泉地区的祁连山地区。“弱水之渊环之”(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南山流出，到甘肃张掖市(甘州)环绕祁连山往北流过沙漠，到额济纳旗居延海的弱水(黑河)，说明“昆仑之丘”在弱水环绕祁连山流出的地段，“麇整钅”山因此位于北纬38°附近的祁连山地。顺次记载太阳西落于“常阳之山”，位置在陕西省汉中地区，北纬33°20′洋县往北，北纬33°40′附近，秦岭南麓的华阳镇一带。顺次记载，太阳附近西落于“大荒之山”，仍然在陕西汉中地区，“常羊(阳)之山”。

总概太阳西落于“大荒之中”的地球纬度，在北纬38°—33°20′之间的祁连山、青海湖地区到陕西省汉中地区，与太阳东升标志山的记载纬度相合。同时说明，6对太阳升降的标志山，是中国地域黄河流域华夏族群先祖，5000年前观测太阳天象的纪录，因此是孳生天文历法科学的发端。

现代天文地理学认为，每年的3月21日春分与9月23日的秋分，太阳直射赤道；6月21日夏至与12月22日冬至，太阳直射南北纬23°26′的南北回归线。

这6对太阳升降的标志山在哪里，是集中于某地，还是分散于东西方的不同地点，需要深入探索研究。